

教師組織邀您一起認識「不適任教師」處理機制

108 年 3 月 7 日行政院公布教師法修訂草案，其中有關降低教評會教師比例，新修訂的草案中在處理教師解聘、停聘、不續聘時，教評會非兼行政或董事教師人數應少於二分之一，然而，處理不適任教師的重點不在於教評會內非兼行政或董事教師人數，而在於如何啟動機制，啟動機制後的運作，為幫助教評會和考績會委員更了解處理不適任教師機制及運作，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與臺南市教師會特辦理兩場共四天的「學校如何面對不適任教師問題之調查、輔導實務研習」，從理論論述到實務運作，幫助各校面對不適任教師能更嚴謹！

【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編號 138974 號，參加研習之教師課務之事宜以公假登記，課務排代。】

研習報名方式：

報名自即日起至108年4月10日(三)止，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(連結網址：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_login.aspx)，**溪南場**課程代號：2597022，**溪北場**課程代號：2597021，全程參與將核發15小時研習時數。

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
- 二、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、中小學校長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臺南市立新東國中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

研習對象及資格：

臺南市各級學校之校長、教評會及考績會委員(由各校推薦，每校至多2名)，每一場次各100名。

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一、溪北場：

(一) 日期：108年4月11、12日(四、五)

(一) 時間：8：30-17：00

(三) 地點：台南市新營區新東國中圖書館(730台南市新營區民治東路30號)

二、溪南場：

(一) 日期：108年4月22、23日(一、二)

(一) 時間：8：30-17：00

(三) 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北門校區國際會議廳
(臺南市中區北門路一段109號)

研習課程： (溪北場、溪南場)

第一天課程	
時間	研習主題
8:30-8:50	報到
8:50-9:00	開幕式
9:00-10:30	認識不適任教師 (教師法第 14 條、應行注意事項)
10:30-10:40	休息時間
10:40-12:10	認識教師專業審查委員會 (組織、功能、會議進行、案件處理流程)
12:10-13:30	午餐、休息
13:30-15:00	小組討論與實作一： 參考基準一、二之察覺、處理與協助 (含曠課曠職通知)
15:00-15:10	休息
15:10-16:40	小組討論與實作二： 參考基準三、四之察覺、處理與協助 (含教師成績考核辦法)
16:40	賦歸

第二天課程	
時間	研習主題
8:40-9:00	報到
9:00-9:50	了解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、 成績考核委員會運作
9:50-10:10	休息時間
10:10-12:10	如何提報調查與輔導 (含撰寫調查報告與輔導報告)
12:10-13:30	午餐、休息
13:30-15:00	小組討論與實作三： 參考基準五、六之察覺、處理與協助 (含觀課紀錄與投訴紀錄)
15:00-15:10	休息
15:10-16:40	小組討論與實作四： 參考基準七、八之察覺、處理與協助 (含巡堂紀錄與處理行政紀錄)
16:40-17:00	綜合座談
17:00	賦歸

***因課程實作需求，請自備筆電。**